

吉林化纤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吉林化纤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通知于2018年2月26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送达，会议于2018年3月12日上午9:00在公司二楼会议室召开，会议由董事长宋德武先生主持，应参加会议董事11人，实到11人。本次会议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会议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审议了以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并通过《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(更新版)》的议案；

具体内容详见2018年3月13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站(www.cninfo.com.cn)上的公司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11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讨论《控股股东、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切实履行公司填补即期回报措施承诺》的议案；

由于全体董事均属于关联董事，因此该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表决。

具体内容详见2018年3月13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站(www.cninfo.com.cn)上的公司公告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！

吉林化纤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八年三月十二日